



学习总书记
中青班系列讲话精神

筑牢信仰根基
以理论之基

吕宏波

理论自信，方能信仰执着。要练就“金刚不坏之身”，必须用科学理论武装头脑，不断培植我们的精神家园。革命战争年代，无数革命先烈之所以能够抛头颅洒热血，不怕牺牲，就是因为他们对马克思主义有着坚定的信仰，对科学理论有着强大的自信。他们在生死考验面前始终毫不畏惧、大义凛然、视死如归。党的一大代表有13人，陈公博、周佛海、张国焘三人放弃了崇高的理想追求，走上反党叛党分裂党的道路，而毛泽东、何叔衡等人始终不渝坚定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信念，在心中扎下了共产主义理想深根。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马克思主义就是我们共产党人的‘真经’”。如果念错了“经”，或者念歪了“经”，我们就会失去真理的指引，就会失去真理所带来的自信。百年党史，既是一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也是一部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进程中不断增强理论自信的历史。进入新时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取得重大成就，解决了许多长期想解决而没有解决的难题，办成了许多过去想办而没有办成的大事，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正是这些伟大实践成就，使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21世纪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大地上展现出更令人信服、更强大的真理力量，从而进一步增强理论自信的底气。在新时代坚定理论自信，就是要毫不动摇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做到至信而深厚、执着而笃行。

理论自觉，方能政治自觉。从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历程看，知懂善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是共产党人必备的理论素养。从一定意义上说，掌握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深度，决定着政治敏感的程度、思维视野的广度、思想境界的高度。毛泽东指出，“如果我们党有一百个至二百个系统地而不是零碎地、实际地而不是空洞地学会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同志，就会大大地提高我们党的战斗力”。自觉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来分析解决实际问题，是马克思主义者必备本领。面对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需要解决的问题更多、更复杂，这就要求我们敢于啃硬骨头、涉险滩。我们要进一步强化理论武装、增强理论自觉，以马克思主义的“罗盘”指引，以深厚的理论素养“压舱”，观察新形势、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推动各项工作按照客观规律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坚持和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光辉典范，既是世界观、历史观，又是认识论、方法论。必须持续深入学、及时跟进学，反复体悟、刻苦钻研，准确把握蕴含其中的精神要义，系统掌握其中的深刻道理、深邃学理、深厚哲理，深入理解把握贯穿其中立场观点方法，在深学细悟、深思笃行上下功夫，更好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

福建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孕育地与实践地，习近平总书记在建工作17年，留下了宝贵的实践经验、精神财富、实践成果。在福建从事理论工作，是难得幸运。我们要深挖理论“富矿”，深入实施新思想探源计划，进一步体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探源计划，进一步深化思想探源中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对“两个确立”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进一步感悟思想伟力、汲取真理力量。

（作者系福建省委宣传部理论处处长）

切实保护外商的合法权益”。在福州强调要“大力营造一个法制化、按国际惯例办事的投资软环境”。在省长任上进一步明确指出要规范市场秩序，加强经济立法，确保市场竞争公平、公正、公开。在福建工作期间，习近平总书记六年七次深入晋江调研，亲自总结提出“晋江经验”，依法推动县域经济和民营经济持续健康发展。这些重要理念“市场经济是法治经济”“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等重要论述一脉相承。近年来，福建出台了《福建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一系列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推出服务“六稳”“六保”和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的一系列措施和实施办法，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了法治保障。

始终牢记平安建设法治建设一体推进的治理理念，坚持以法治规范社会治理的基本路径。在闽工作期间，习近平总书记注重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矛盾、维护稳定、防范风险。1989年在宁德提出“既要坚持依法办事，又要维护社会稳定，找出一个妥善解决的办法”。1991年在福州提出“抓住群众反映最强烈的难点、热点，逐个进行治理，切实抓出成效”。2001年提出要“把依法治省提升为福建发展的新战略”，推动出台《关于开展依法治省的决定》，在全国率先聘请国内著名法律专家组成省政府法律顾问团。连续3年与设区市党政主要领导签订综治责任书，大力整治经济金融安全、偷渡走私、道路交通安全等突出问题。这些探索实践体现了“坚持在法治轨道

如何准确理解贯彻“藏粮于地”战略？



民以食为天、食以农为源、农以地为本。耕地是人类赖以生存的物质基础，更是人类社会和自然资源和谐共生的重要载体。耕地的数量与质量，不仅决定粮食生产供给能力，还决定了粮食等农产品的供给质量，更重要的是，它还是实施“藏粮于技”战略的基础和载体。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在高度关注粮食安全的同时，也高度重视作为粮食安全重要保障的耕地保护问题，将“藏粮于地”上升到战略高度多次强调。

“藏粮于地”具有十分丰富的内涵。其重点在“藏”。中国是一个粮食消费大国，并且随着居民收入水平提升带动的消费升级，粮食需求数量还会不断上升，“藏”的含义在于，我们要确保在任何市场条件下都能生产出必要的粮食；其关键在“地”。为了确保在任何市场条件下都能生产出必要的粮食，必须围绕保持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这个核心，系统地从全局出发，做好耕地全流程监管，当前尤其要从耕地数量稳定、质量提升和生态利用三个维度入手，真正将“藏粮于地”战略做实。

牢牢守住18亿亩耕地红线，确保耕地红线不突破。我国长期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对于从整体上守住18亿亩耕地红线和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发挥了重要作用。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要牢牢守住十八亿亩耕地红线”“像保护大熊猫那样保护耕地”“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数据显示，我国现有耕地19.18亿亩，已经直逼18亿亩耕地红线。不仅如此，在耕地使用类型上也存在良田向林地、园地等转用的现象。对此，首先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坚守耕地保护红线不动摇。要认真落实“要严防死守18亿亩耕地红线，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耕地保护要求要非常明确，18亿亩耕地必须实至名归，农田就是农田，而且必须是良田”的确保耕地数量具体且明确的要求。运用好省级田长制，确保省级耕地保护任务不落空。其次要持续优化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通过科学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合理划定国土空间管制分区，严格按照规划确定土地用途，从严控制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有效释放存量建设用地空间，保护好耕地存量资源和耕地后备资源。以充分保障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为核心，探索建立占补平衡新机制，试点以耕地产能为依据的补充耕地核算方案，推行以产能折算为基础的耕地占补产能平衡。再次要科学开发以盐碱地为主要代表的未利用地资源，增加耕地后备资源供给。高质量盘活盐碱地等后备耕地资源，必须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按照“全国性统筹、区域性治理、宜碱

化改造、渐进式开发、产业化运营”的总体思路，加强盐碱地生态化治理和高质量开发顶层设计，创设适当的开发机制和激励政策，创新适宜的开发技术和模式、创立新增后备耕地资源利用和保护平衡机制，为盐碱地等后备资源开发探好路子。

多管齐下提高耕地质量，持续提升现有耕地资源潜在生产能力。我国耕地资源利用和保护问题除了数量减少，更存在现有耕地质量较低问题。《2019年全国耕地质量等级情况公报》数据显示，全国耕地质量平均等级为4.76级，中低产田面积约占耕地总面积的约70%，评价等级为一至三等的优质耕地面积仅占31.24%。耕地数量和耕地质量是可以相互替代的，更高的耕地质量和生产率一定程度上可以缓解耕地数量不足的矛盾。所以，在确保耕地数量的同时，要按习近平总书记“农田就是农田，而且必须是良田”的要求，不断提升耕地质量。首先要继续稳步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全面摸清高标准农田家底和潜力，根据区域发展现状及未来土地利用规划，优化高标准农田建设的空间布局，倡导打造多类型、多样态高标准农田。在充分尊重农民自主自愿原则下，扩大试点高标准农田“一户一田”方案，通过土地平整等措施优化土地资源，推进“小块并大块、多块变一块”的调整制度，实现耕地集中连片利用。同时，统筹高标准农田建设与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土地流转等一系列农村改革协调推进，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供更多发展空间，并渐进实现将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目标。此外，应适时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其次要加强对重金属等多源存量污染耕地的治理和修复，稳步提升耕地质量。土壤污染修复的关键在于找到适宜不同地形、不同土壤、不同区域的修复技术和装备。我国开展土壤修复工作起步较晚，修复技术和装备研发的供给不足，可靠性也还不甚理想。加大土壤污染修复技术的研发投入，突破土壤修复关键核心技术“卡脖子”难题，开发经济实用、绿色健康的土壤修复方案，培养土壤修复领域的专业人才队伍，培育具有领军潜力的土壤修复市场主体，利用现代化科技寻求土壤修复技术突破。再次要以黑土地保护为切入点，加强重点地域耕地质量提升工程。黑土地是肥力最高、最适宜耕作、最具生产潜力的土壤，被誉为“耕地中的大熊猫”，对保障世界粮食安全发挥了重大贡献。作为世界三大成片黑土地之一的东北平原尽管开垦较晚，但为保障中国粮食供给安全发挥了重要作用。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保护利用黑土地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要“采取有效措施切实把黑土地这个‘耕地中的大熊猫’保护好、利用

好，使之永远造福人民”。为此，要在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黑土地保护法》基础上，扩大保护性耕作试点工作，提炼并推广更多保护性耕作经验，继续开展耕地轮作休耕制度。最后要将对近4亿多亩的山区丘陵区宜机化改造与提升地力相结合，提升这部分耕地的质量和潜在生产能力。对于实施“藏粮于地”战略而言，山区丘陵区带耕地宜机化改造兼具三重功能，即它不仅可以通过机械替代劳动，大大改善这些耕地因劳动力供给不足、利用不充分问题，同时，还可以增加耕地数量和提升耕地地力。

着眼长远倡导耕地资源可持续生态高效利用，推动农业绿色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耕地是粮食生产的命根子，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基”。确保耕地资源可持续利用，是我国农业高质量发展亟需解决的现实难题，更是关系到我国粮食安全保障和民族生存的根本问题。首先要转变理念，实现由传统的土壤保护向土壤健康管理转变。土壤健康管理是国际社会超越现有土壤保护理念的一个新的概念。2021年11月欧盟委员会发布《2030年土壤战略》，提出了欧盟到2050年实现土壤健康的愿景和目标，以及在2030年前要采取的具体行动。美国也展开了相关探索。我国耕地要从更加系统和更加综合的“土壤健康”管理视角，前置土壤质量管理的经济和技术措施，避免在土壤质量出现下降和问题后再被动地开展土壤修复和质量保护等工作。其次要搭建全国土壤环境质量动态监测平台，及时掌握土壤质量变化动态。充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构建土壤监测网络和土壤修复监测体系，及时把握土壤动态信息；形成集农户基本信息、地块流转信息、土壤基础资料、生态风险评估、土壤修复方案等为一体的资料库，加强土壤环境监管和信息共享；建立合理的土壤污染奖惩机制，促进耕地生态利用健康有序。再次要继续全面落实“一控两减三基本”治理方针。实施“一控两减三基本”治理方针以来，针对农业和土壤污染治理的攻坚战和持久战取得了显著成效，实现了施用总量和施用强度的“双下降”。传统的农业生产模式不符合农业高质量发展要求，农药化肥施用强度高，易造成土壤酸化、盐碱化等。为此，要继续全面围绕“一控两减三基本”目标，形成良好的土壤健康和保护氛围，扎实推进。最后要发展绿色有机循环农业。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坚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要发展生态循环农业”。因此，结合地区、产品发展实际，大力推广种养结合、生态循环农业，积极探索有机循环农业发展的技术和组织模式，引入市场化运作机制，才能有效发挥社会各界参与发展有机循环农业的积极性。

（上接1版）

始终牢记青山绿水是无价之宝的重要嘱托，坚持以法治守护美丽福建清新福建。在福建工作期间，习近平总书记提出了一系列具有战略性前瞻性的生态文明理念。1988年在厦门筼筮湖治理中提出了“依法治湖、截污处理、清淤筑岸、搞活水体、美化环境”的20字方针，依法治湖放在第一位。在2000年就提出建设生态省战略。2002年在武平县调研时提出“明晰所有权、放活经营权、落实处置权、确保收益权”的林权改革模式，推动出台了全国第一个省级集体林权改革文件。这些思考和探索实践为生态文明建设体系建设提供了源头活水。这些年，福建出台了《福建省生态文明建设促进条例》《福建省水土保持条例》等地方法规，率先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和水土流失治理长汀经验、林权登记、生态公益诉讼等改革经验写入地方性法规，探索“补植令”等生态恢复性司法举措，推广“生态司法+”机制，持续提升生态司法保护品牌的影响力，让绿水青山永远成为福建的骄傲。

始终牢记加强投资软环境建设的重要要求，坚持以法治护航高质量发展。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上世纪八九十年代，福建处在从“海防前线”向“改革开放前沿”的重要转型期，在百业待兴的形势下，他敏锐察觉到法治是服务发展大局、保障改革开放的重要保障，在宁德时就要求“针对实际情况，考虑制定一些地方性法规 条例，

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思想理念。多年来，福建始终遵循和践行这一重要理念，省委书记和省长每年与设区市党政主要领导签订平安建设责任书，这一制度已坚持24年，形成了“五级书记一起抓、党政同责共抓”的社会治理新格局。

奋力推进新时代法治强省建设，充分彰显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实践伟力

福建省第十一次党代会提出要打造法治强省，提升法治核心竞争力。福建将充分发挥作为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要孕育地和实践地这一最为重大而独特的优势，持续深入研究阐释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工作时开创的重要法治理念和重大法治实践，为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福建篇章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着力为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筑牢法治根基。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今年是“晋江经验”提出20周年。我们要传承弘扬“晋江经验”，用法治方式解决好企业融资难、惠企政策落实难、市场准入多头审批等痛点难点堵点问题，贯彻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依法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提升案件办理和执行质效，促进民营企业依法经营、放手发展。面对国内外发展环境深刻复杂变化，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既是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建

设创新型省份的现实需要，也是反制境外“长臂管辖”的重要支撑。加快完善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制度，加强执法联动协作，统一执法司法标准，提高知识产权审查质量和效率，完善维权援助机制，落实惩罚性赔偿制度，形成鼓励创新、保护创新的良好氛围。

着力为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打造法治引擎。福建作为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核心区，建设海丝中央法务区是福建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共建“一带一路”提供法治保障的积极探索。海丝中央法务区建设得到有关方面的较大指导和支持，在国内外引起广泛关注并产生较大影响，目前正朝着“立足福建、辐射两岸、影响全国、面向世界”的目标坚定前行。下一步，要加快建设海丝中央法务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好配强厦门国际商事法庭、泉州海丝国际商事法庭，努力让福建成为“一带一路”商事、海事纠纷处置的首选地。继续引进一批国际化高端法务机构，拓展知识产权、海洋碳汇、跨境电商等新兴领域法律业务，完善支持涉外法务人才队伍发展的政策措施，吸引高端法治人才落地落户。

着力为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提供法治保障。福建是对台工作前沿，区位优势。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努力把福建建成台胞企登陆的第一家园，是习近平总书记对福建的殷切期望。下一步，我们将对标对表中央对台工作的新要求，以法治福建建设的实践成果充分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为推进两岸融合发展发挥法治作用。在法规制

度建设上先行探索，高质量推进福建省涉台地方性法规的立改废工作，夯实以法促融基础，让惠台政策有法可依、落到实处。在台胞权益保障上先行探索，推动落实台胞台企享有的同等待遇，支持鼓励台胞有序参与司法，有效解决涉台纠纷。在法治交流合作上先行探索，通过举办海峡两岸法学论坛、法学研讨会等促进两岸法学界交流合作，增进互信认同，促进人心回归。

着力在助推创造高品质生活中彰显法治温度。提升服务质效，推广“一网通办”“智能+政法服务”，整合政务服务窗口、系统和平台，推动服务跨区域远程办理，让政法服务“多上线”、群众办事“少跑腿”，打造高品质政法公共服务。坚持法治导向，从立法、执法、司法、普法、守法各环节全面发力，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实施区域封锁、病人隔离、交通管控等措施，依法化解涉疫矛盾纠纷，为网络治理助力疫情防控提供有力法治保障。增强法治意识，深入推进法治强省宣传工作，坚持因人制宜、分类指导，推进送法进企业、农村、机关、校园、社区、军营、网络活动，让崇法向善成为自觉行动。聚焦宣传实效，加强新媒体新技术应用，充分挖掘八闽传统文化中的善良风俗、法治内涵，因地制宜采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提升传播力和引导力，让社会主义法治精神深深浸入八闽大地。

（作者系福建省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